

证券代码：300604

证券简称：长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70

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4:30 在杭州市滨江区聚才路 410 号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。其中：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17 日；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1 年 12 月 17 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12 月 17 日 9:15—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赵轶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出席人员及出席情况

二、出席人员及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7人，代表公司股份292,009,91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3197%。

2、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，代表公司股份244,757,51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.5007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，代表股份47,252,40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8190%。

4、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11人，代表股份2,556,77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231%。

5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（列席）了会议。

三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，经与会股东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、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291,994,345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4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15,57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3%。

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：同

意33,804,946股,占出席会议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份总数的99.9540%;反对0股,出席会议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5,570股,出席会议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份总数的0.0460%。

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:同意2,541,20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91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5,57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090%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:同意292,009,915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:同意33,820,516股,占出席会议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:同意2,556,77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《国浩律师(杭州)事务所关于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2 月 17 日